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关于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5月25日，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的通知，泸天化集团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2018年5月24日在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各债权组经审议分别表决通过《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在获债权人会议各债权组表决通过后，尚需经法院裁定批准之后方能生效。泸天化集团管理人将会在近期向法院提交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

二、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因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涉及以泸天化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偿还债务事项，在法院裁定批准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之后，泸天化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将会进行调整，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

化。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8年5月25日